

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厅文件

ᠨᠢᠮᠤᠭᠤᠯᠤᠯᠤᠰ ᠤᠨᠠᠨᠤᠯᠤᠰ ᠤᠨᠨᠢᠯᠢ ᠬᠡᠭᠡᠨ ᠨᠢᠯᠢ ᠬᠡᠭᠡᠨ

内河湖〔2022〕15号

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印发 《内蒙古乌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乌达产业园洪水影响区域评估报告 技术审查意见》的函

乌海经济开发区（乌达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你单位《关于申请〈内蒙古乌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达产业园洪水影响区域评估报告〉审批的请示》（乌园区管字〔2021〕324号）收悉，我厅委托内蒙古自治区水利事业发展中心召开了《内蒙古乌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达产业园洪水影

响区域评估报告》（以下简称《报告》）技术审查会，经研究，现将审查意见印发，并将有关事项函告如下：

一、基本同意评估范围为内蒙古乌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达产业园，主要涉及河流为乌尔图沟、巴音赛沟、巴音赛支沟。

二、基本同意《报告》中水文分析计算方法和结论，基本同意洪水影响分析评价结果。

三、基本同意《报告》中消除和减轻影响的补救措施，在后续开发建设过程中严格遵照执行。

四、开发区管委会在园区规划、建设和管理中，要积极与当地防汛部门密切配合，并服从当地河道管理和防汛部门的调度和指挥。

五、基本同意《报告》中制定的适用告知承诺制管理的涉水建设项目的相关技术指标、参数和不适用告知承诺制管理的涉水建设项目清单。

六、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要按照规定加强对乌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达产业园涉水建设项目的监管。

七、评估区域发生重大变更，以及区域周边防洪安全发生较大变化的情况下，应重新开展洪水影响区域评估。



内蒙古自治区水利事业发展中心文件

ᠨᠢᠮᠤᠭᠣᠯᠠᠭᠤᠨ ᠤᠯᠤᠰ ᠤᠨ ᠤᠯᠤᠰ ᠤᠨ ᠤᠯᠤᠰ ᠤᠨ ᠤᠯᠤᠰ ᠤᠨ ᠤᠯᠤᠰ ᠤᠨ ᠤᠯᠤᠰ ᠤᠨ ᠤᠯᠤᠰ ᠤᠨ ᠤᠯᠤᠰ ᠤᠨ ᠤᠯᠤᠰ ᠤᠨ ᠤᠯᠤᠰ ᠤᠨ ᠤᠯᠤᠰ

内水中心技审〔2022〕87号

签发人：王亚东

内蒙古自治区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关于上报《内蒙古乌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乌达产业园洪水影响区域评估报告 技术审查意见》的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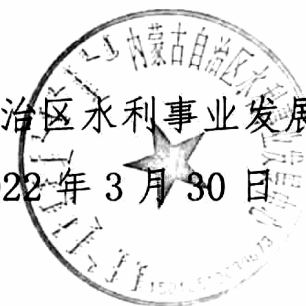
自治区水利厅：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前期工作技术审查与行政审批管理办法》（修订）的规定，受水利厅的委托，我中心水利前期工作技术审查委员会，依据有关规程、规范对《内蒙古乌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达产业园洪水影响区域评估报告》进行了技术审查，基本同意该《评估报告》。经我中心研究，同意技术审查委员会的审查意见，现上报。

附件:《内蒙古乌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达产业园洪水影响
区域评估报告》技术审查意见

内蒙古自治区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2022年3月30日



内蒙古水利事业发展中心办公室

2022年3月30日印发

内蒙古乌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达产业园 洪水影响区域评估报告技术审查意见

为落实《内蒙古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办法》，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开展洪水影响区域评估工作的通知》（内河湖〔2021〕36号）等要求，2022年2月9日，受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厅的委托，内蒙古自治区水利事业发展中心在呼和浩特市召开了《内蒙古乌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达产业园洪水影响区域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评估报告》）技术审查会，参会的有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厅、内蒙古自治区水利事业发展中心、乌海市水务局等单位的代表和特邀专家（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和专家听取了报告编制单位—内蒙古金华源环境资源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的汇报，并进行了认真讨论和研究，提出了修改意见。会后，编制单位根据专家意见，对《评估报告》进行了修改和完善，于2022年3月23日提出《评估报告》（报批稿）。经复查，基本同意该《评估报告》，主要审查意见如下：

一、必要性

乌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达产业园（以下简称乌达产业园）是自治区1998年批准建设的乌海经济开发区之一，是国家级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自治区级高新技术特色工业产业化基地和循环经济示范园区，同时也是乌海市建设国家氯碱化工基地和自治区西部精细化工城的重要载体。产业园发展的主导产业为氯碱化工产业、煤焦化工产业、精细

化工、战略性新材料产业。随着乌海市城市化、工业化快速发展的步伐，乌达产业园的重要性越来越凸显。因此，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和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开展洪水影响区域评估，简化区域内涉河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手续，进一步提升审批效能，加快项目落地速度，为乌达产业园高质量发展提供保障是必要的。

二、评估范围

1、基本同意评估范围为重新划定四至范围的乌达产业园，面积为 31.66km²。

2、基本同意评估对象为乌达产业园涉及的河流和涉河建设项目。主要涉及河流为乌尔图沟、巴音赛沟、巴音赛支沟。

三、水文分析计算

1、基本同意设计洪水计算、水面线推算和壅水分析计算成果。

2、基本同意河势稳定分析结论，评估范围内河流河势较为稳定。

3、基本同意冲刷分析计算结果。

四、洪水影响分析评价

1、园区建设项目基本符合《乌海市城市总体规划》要求。

2、乌达产业园防护等级为 IV 级，乌达产业园设计防洪

标准为重现期 50 年，符合《防洪标准》和《乌海市城市防洪规划报告》要求。

3、乌达产业园内五虎山涵管桥、河道内 1#输电线路铁塔对乌尔特沟河道行洪、河势、现有堤防工程防洪能力影响较大，需合理制定和实施相应的防护、整改措施。

4、乌达产业园内部分房屋位于巴音赛沟、巴音赛支沟右岸洪水淹没范围内，洪水对淹没范围内房屋造成不利影响，需合理制定和实施相应的防护措施。

5、园区内存在部分汇流面积小的坡面小山洪沟，其设计洪水量级虽然不大，但在园区进一步开发中，仍需要注意保留行洪的通道，确保园区内项目建设不受洪水的影响。

五、防治补救措施

1、乌达产业园内已建的涉河建设项目，建设（或运行管理）单位应服从水利部门及防汛部门的管理。

2、应尽快开展乌达产业园所涉及的巴音赛沟、巴音赛支沟右岸防洪工程设计专项报告编制工作，详细分析园区存在的防洪安全隐患，尽快开展防洪工程建设，消除园区北部防洪安全隐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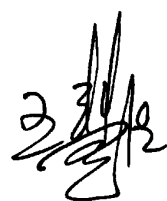
六、结论及建议

1、基本同意《评估报告》主要结论。

2、原则同意制定的适用告知承诺制管理的涉水建设项目的技术指标、参数和不适用告知承诺制管理的涉水建设项目清单。下一步应根据园区建设情况，及时更新相关信息。

3、对满足《评估》报告提出的控制参数的建设项目，应简化审批流程和环节，实行告知承诺制管理。

4、乌达产业园管委会在园区规划、建设和管理中，应密切配合防汛部门，按照《评估报告》要求，根据洪水情况、防汛部门的指令，及时采取有效措施保障河段行洪畅通和自身防洪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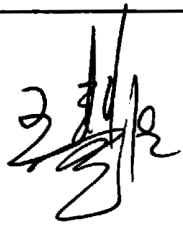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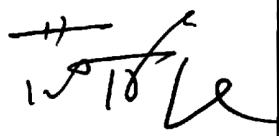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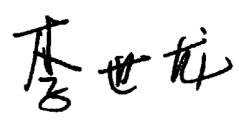
主任委员： 

2022年3月29日

内蒙古乌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达产业园

洪水影响区域评估报告（送审稿）

技术审查会专家委员会签字表

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签字
主任委员	王慧清	内蒙古自治区水利 事业发展中心	正高	
委员	范有良	内蒙古自治区水利 事业发展中心	正高	
委员	华智敏	内蒙古自治区水利 事业发展中心	高工	华智敏
委员	陈根	内蒙古自治区水利 水电勘测设计院 有限公司	高工	
委员	李世龙	内蒙古自治区水利 水电勘测设计院 有限公司	高工	

抄送：乌海市水务局

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厅

2022 年 4 月 11 日印发
